

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自然资源保护能力建设 检测设备采购项目（一）

招标编号: 2023zfcg00101

招 标 文 件

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三月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投标邀请书 | 1 |
| 第二章 |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6 |
| 第三章 | 技术参数要求 | 23 |
| 第四章 | 资格证明文件 | 48 |
| 第五章 | 投标函格式 | 27 |
| 第六章 | 投标报价表 | 39 |
| 第七章 | 供货合同 | 66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的委托，对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自然资源保护能力建设检测设备采购项目（一）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一、招标文件编号：2023zfcg00101

二、招标内容：

自然资源保护能力建设检测设备一批（本项目共分3个包，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参数要求）

| 序号 | 项目分项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包情况 |
|----|----------------|----|----|------|
| 1 | 矿用机电设备无线多参数测试仪 | 台 | 1 | 第一包 |
| 2 | 矿用人车无线多参数测试仪 | 台 | 1 | |
| 3 | 直读式粉尘浓度测量仪 | 台 | 1 | |
| 4 | 工业分析仪 | 台 | 1 | |
| 5 | 气相色谱仪 | 个 | 1 | |
| 6 | 量热仪（双控） | 台 | 1 | |
| 1 | 全自动固液一体吹扫捕集 | 台 | 1 | 第二包 |
| 2 | 气象色谱质谱联用仪 | 台 | 1 | |
| 1 | 自动热脱附解析仪 | 台 | 1 | 第三包 |
| 2 | 水质硫化物酸化吹起仪 | 台 | 1 | |
| 3 | 数显自控型高压灭菌锅 | 台 | 1 | |
| 4 | 低温生化培养箱 | 台 | 1 | |
| 5 | COD 标准消解器 | 台 | 2 | |
| 6 | 低温生化培养箱 | 台 | 1 | |
| 7 | 微波消解仪 | 台 | 1 | |

| | | | |
|----|-------------|---|---|
| 8 | 铂金坩埚 | 个 | 8 |
| 9 | 阳离子交换量前处理系统 | 台 | 1 |
| 10 | 马弗炉 | 台 | 1 |
| 11 | 高频红外碳硫分析仪 | 台 | 1 |
| 12 | 火焰光度计 | 台 | 1 |
| 13 | 离心机 | 台 | 2 |
| 14 | 电子天平 | 台 | 1 |

三、项目预算：共 286 万元

其中：第一包 108.2 万元；第二包 62 万元；第三包 115.8 万元。

四、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4)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投标人必须是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件；“三证合一”的须提供副本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最近两年度 2019-2020 年度或 2020-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审计完成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两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2023年）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2023年）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3.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

注：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中涉及的证件的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5.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相关截图资料，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23年3月23日至2022年3月29日每日00:00-23:59。

七、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v2.0电子版操作说明”）。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

方式登录。以上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八、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2.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

3.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

4. 投标文件开启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七电子开标厅（线上开启）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 n>)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前

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七电子开标厅（线上开标）

十、采购人：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

联系人：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

联系电话：0931-4911986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天水南路 335 号

十一、招标代理机构：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凯 18919884918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泰生大厦 A 座 2303 室

十二、PPP 项目说明

非 PPP 项目

十三、购买服务项目说明

是否购买服务：否

十四、质疑、投诉方式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甘肃省煤田地质研究所或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

满意的，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逾期不予受理。

十五、公告期限：五个工作日。

十六、公告发布媒体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甘肃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gansu.gov.cn）上发布，其他媒体只能转载，并标清来源，不得擅自修改公告任意信息，否则依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十七、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

1、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2、编制响应文件并固化采购开始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响应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完成响应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响应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3、电子响应文件上传递交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响应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响应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响应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响应文件指纹，重新编制响应文件，对修改后的响应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响应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响应文件指纹，完成响应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响应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响应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响应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参加本次采购。

4、上传正式响应文件

在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响应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响应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响应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供应商选错了固

化响应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5、确认开标记录

系统会自动提取通过核验的响应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生成开标记录表。

6、开标完成

开标完成后，投标人要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开标记录表将自动保存到系统，交易各方、监管单位均可浏览核验开标结果。

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 序号 | 内容 说明 |
|-------------------|--|
| 1 | 买方(使用单位)名称：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天水南路 335 号 联系人：王兴太 联系电话：0931-4911986 |
| 2 | 招标代理机构：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泰生大厦 A 座 2303 室 邮编：730000 |
| 3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4 | 投标语言：中文 |
| 5 | 投标报价：最终总报价（完税法）（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点的相关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伴随服务费等）。不接受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
| 6 | 投标保证金：无 |
| 7 | 供应商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 8 | 投标有效期：60 天 |
| 9 | 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以后，投标单位须向代理公司提交以下资料：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纸质版为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 2 份正本一份 U 盘、一份光盘（光盘规格为 DVD-R 一次性写入式光盘），开标一览表原件一份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纸质版内容须与系统上传的电子版内容必须一致，否则不予接收。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开单独装订成册，胶装制作投标文件（有分包按分包制作、无分包按整包制作）。 |
| 10 |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
| 11 | 核心产品：本项目所有产品均为核心产品 |
|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 |
| 12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以前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 |

| | |
|--------------|--|
| |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
| 开标和评标 | |
| 13 | <p>开标时间：2023年4月13日上午10时00分</p> <p>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七电子开标厅（线上开标）</p> <p>注：各投标人请务必在开标时间截止前加钉钉好友（钉钉号：18919884918），未加钉钉好友的，造成后果自负。</p> |
| 14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见附件） |
| 15 | <p>投标人家数计算</p> <p>投标产品为同一品牌的视为一家，如果有多家投标人以同一品牌产品参加投标的，应作为一个投标人计算，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分最高者为该品牌产品的唯一有效投标人，如果投标人中有该产品的制造厂商，则制造厂商为唯一有效投标人。</p> |
| 16 | <p>资格审查</p> <p>本项目投标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投标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除原件外，其他要求提供的资料必须加盖单位印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p> |
| 17 | <p>优惠政策</p> <p>本项目面向各类型企业进行采购。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如属于小、微企业，则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财库〔2020〕46号文件。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否则，按相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p> <p>a. 根据相关政策，参与本项目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且所投产品为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制造的货物，则对所投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与本项目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须按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格式填写），不提供声明函的不享受相关扶持政策。</p> <p>b. 根据相关政策，参与本项目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且所投产品为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则对所投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须按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格式填写），同时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须按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格式填写），不提供声明函或提供不全的不享受相关扶持政策。</p> <p>注：以上“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是指开标现场，依据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报价进行10%的扣除。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结合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报价占总项目的比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p> |

| | |
|----|---|
| | 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在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自主创新产品是指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中的有效期内的货物和服务。 |
| 18 | 招标代理费：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支付给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服务费。 |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定义

1.1 “ 采购人”系指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

1.2 “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 “ 投标人”系指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质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单位。

1.4 “ 中标人”指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5 “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向投标人提供的一切货物、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6 “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7 “ 买方”系指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

1.8 “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中标单位。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凡是符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审核，具有相应生产经营许可的，有一定技术实力和生产规模，并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的生产厂家或代理商均可投标。

2.2 生产厂家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3 开标时必须携带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证件已三证合一的，则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与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3) 采购需求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投标函格式
- (6) 投标报价表
- (7) 采购合同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那么投标人将承担其风险。

5.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质疑

（一）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可以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三）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

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十五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和传真，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信函、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6.3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通知每一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8.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招标公告要求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资料文件。

商务部分：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详细配置一览表、备品备件清单、伴随服务分解表、专用工具清单

(4) 商务偏离表

(5)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需提供的相关的业绩证明材料

(6) 投标人所能提供售后服务的情况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技术部分：

(1) 证明投标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按照

本须知第 13 条要求编制)

(2) 投标产品的说明书或产品图片或产品宣传彩页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9. 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 8 条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五、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第 8 条的规定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10. 投标报价

10.1 根据《技术总则和技术规格书》规定的供货和责任范围，投标人应对全套货物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了全套货物合同项下卖方提供技术、设计、制造、采购、交货、安装、技术服务、培训服务、调试、试行和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10.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合同和技术责任进行报价。如投标人做出偏离，应在《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中列出（如未逐条如实填写的，将按负偏离进行扣分），并提供由于偏离所引起的价格差异。

10.3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报：

(1) 货物最终总报价（包括随机备品备件、伴随服务、专用工具等费用。）；

(2) 正常、连续生产二年期间所需的备品备件（列出明细价格，不包含总价中）；

(3) 本项目中所投国产仪器货物的最终总报价为完税价，包括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点的相关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伴随服务费等。不接受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10.4 投标人按照上述第 10.3 条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专家组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投标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0.5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1. 投标货币

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证明文件

1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 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能力。

12.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四章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3.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2)为使货物正常、连续地使用，应提供货物从投标人开始生产二年期间所需的完整的备件（不含报价中）和专用工具等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按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填写，如未逐条如实填写的，将按不响应招标文件处理）。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投标方提供的样品实物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主要产品规格、技术参数与工艺要求，如果不满足则按无效投标对待。

1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保证金。

15. 投标有效期

15.1 从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两份电子版本（一份 U 盘，一份光盘），纸质版应以恰当方式将每份清楚标以“正本”、“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报价大写与小写不符，以报价大写的价格为准；分项报价与总价不符，则以分项报价合计价格为准，投标人不接受新合计出的报价的，视为弃标。

16.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规定签字位置上签字，同时须逐页加盖投标人企业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6.3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的修改外，投标书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企业公章。

16.4 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标概不接受。

16.5 投标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正式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如在评标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应按照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2. 本项目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18. 标截止时间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7 条规定密封、标注和递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0.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0.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21. 开标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参加。

21.2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书”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1.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1.4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第 21.3 条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组织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 评标综合组：由招标代理机构和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接收投标文件、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做好投标和开标会议记录；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分发投标文件、投标资料等；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3. 评标监督组：由项目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组成，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开标评标整个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产生。

评标原则

1.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2.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 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4. 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 评标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投标文件进行，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6. 对投标文件采取综合评分的方法，全面比较各标的物的技术方案、性能、质量、价格、交货期以及投标人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供应、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7. 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前，评标人员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8. 投标人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9.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10.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11. 投标人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工程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并能确保本次招标采购货物的长远售后服务。

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

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投标人得分出现绝对相等时，以低报价优先的原则确定中标人。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项 | 分值 | 评标标准及分值 |
|---------------|------|-----|--|
| 价格部分 (30分) | 投标报价 | 30 | <p>评标委员会只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评议，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的报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的最低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值价。</p> <p>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p> <p>注：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和微型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及企业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需为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材料，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如企业提供虚假证明，一经查实将视为无效投标，并计入企业诚信档案。符合财政部、司法部(财库【2014】68)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有价格给予10%的扣除政策。如有重复，不重复享受政策（如符合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须提供相关声明函，如企业提供虚假证明，一经查实将视为无效投标，并计入企业诚信档案）。</p> <p>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
| 商务部分 (25分) | 业绩 | 10分 | 投标商提供同类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2分，满分10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书完整复印件）。 |
| | 售后服务 | 3分 | 提供主要备品备件及耗材价格清单，承诺设备质保期满后使用过程中需维修更换备件时按此次招标报价供货得3分。 |
| | | 4分 | 1. 投标人承诺所投仪器设备免费保修1年得2分； 2. 承诺设备终生维修得2分。 |
| | | 3分 | 在本地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地点且有专职维修工程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服务人员名单及相关证件）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 5分 | 投标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流程、质量保证期限及范围、零配件供应保障措施等，内容完整，方案合理可行且承诺仪器设备出现故障时，2小时内响应，得到通知24小时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用户现场维修得5分； |

| | | | |
|----------------|----------|------|---|
| | | |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且承诺得到通知 48 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用户现场维修得 3 分； 无方案不得分。 |
| 技术部分 (45 分) | 参数响应 | 20 | 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为重要技术参数指标，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不响应； 一般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需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制造商出具的产品彩页图片及制造商提供的检测报告加以佐证。) |
| | 培训方案 | 10 分 |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设备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方式为现场培训（人数不限）；培训内容：仪器分析原理、操作、基本维护及常见故障的诊断和排除；培训时间及地点由采购人根据运行需要灵活安排。内容完整，计划合理，必要时可提供 2 人免费赴仪器生产厂家进行深化技术培训，得分 10-6 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计划、内容基本完整且能在仪器安装现场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培训人数不限。生产厂家应用实验室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 2 人，得分 5-1 分， 培训人员少于 2 人或无培训方案不得分。 |
| |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 5 分 | 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措施方案，符合项目需求，切实可行，针对性强、重点突出得 5 分；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比较符合项目需求，可行性较强得 3 分；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符合符合项目需求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
| | 产品选型、配置 | 5 分 | 所投产品选型合理、性价比高，配套性好，适合用户需求，所投产品配置齐全得 5-2 分； 产品选型较合理、配置较齐全，性价比较高得 3-1 分； 产品选型不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或无配置方案的不得分。 |
| | 实施方案 | 5 分 | 提供完整的设备进口运输、安装、验收方案，方案内容完整，有相应的时间进度安排，合理、可行，满足项目供货期要求，仪器设备到达最终用户后，用户提供验收条件后，供应商可即时派维修人员前往验收得 5 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进度安排基本合理，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 无方案或不满足项目需求不得分。 |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1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其他人透露。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4. 投标文件的初审

24.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

24.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定内容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24.3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投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

24.4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如果以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述的金额为准；

(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及投标报价。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文字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4.5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4.6 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如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视之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 3) 投标报价是否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范围内；
- 4) 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商务、技术等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资格要求除外）；

5) 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投标人能否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①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②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4.8 采购人只对在中审中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的详细商务和技术综合评价打分。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答疑，有关澄清或答疑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投标报价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

26.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6.1 投标文件的商务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付款条件的偏差情况；
- (2)交货期的偏差情况；
- (3)其他商务条款的偏差；
- (4)所能提供售后服务的情况；
- (5)其他。

26.2 技术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总则和技术规格书”的响应程度（样品的响应程度）；
- (2)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合理性、系统性和可靠性；
- (3)投标产品在使用周期内累计的运营费和维护费用；
- (4)投标产品零部件、备品备件供应情况；
- (5)其他。

26.3 评审工作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进行评审。根据商务、技术、价格、样品参数等进行综合评价打分，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推荐中标人，依此类推。但不保证最低投标价中标。

六、授予合同

27. 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义务且在其所投包中推荐中标的投标人。

28.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按照有关规定有权对“技术规格书”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超过总价的 10%。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0. 中标通知书

30.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立即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日期（或传真日期）即为中标接受日。

30.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3 在中标人按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代理机构将迅速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30.4 采购人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31. 签订合同

32. 合同文件

中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除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 (1)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 (2)投标人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 (3)在商谈本合同书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 (4)有关技术要求的补充内容。

第三章 技术参数要求

| 序号 | 包名 | 品名 | 数量 | 技术参数 |
|----|-----|----------------|-----|---|
| 1 | 第一包 | 矿用机电设备无线多参数测试仪 | 1 台 | 时间(s): 范围: 0.0000~99.9999 分辨率: 0.0001 0.0000~5.0000 误差范围:± 0.0010 5.0000~99.9999 误差范围:± 0.0050 速度(m/s): 范围: 0.00~16.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0.3%FS 加速度(m/s ²): 范围: 0.00~1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0.05 负荷电流(A): 范围: 交流:0.00~2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0.04 直流:-4000.00~+400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0.5%FS 制动力/牵引力(kN): 范围: 0.00~200.00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0.5%FS 位移(mm): 范围: 3.00~13.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0.04 一级油压(MPa): 范围: 0.00~2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0.15 一级排气温度(℃): 范围: 0.00~250.00分辨率: 0.01 0.00~80.00 误差范围: ± 0.20 80.00~250.00 误差范围: ± 0.50 一级排气压力(MPa): 范围: -0.100~2.000 分辨率: 0.001 误差范围: ± 0.2%FS 热膜风速(m/s): 范围: 0.20~30.00 分辨率: 0.01 0.20~20.00 误差范围: ± 0.20 20.00~30.00 误差范围: ± 0.30 排气量(m ³ /min): 范围: 0.0~9999.9 分辨率: 0.1 0.0~100.0 误差范围: ± 0.5 100~9999.9 误差范围: 真值的± 1.0% 泵效(%): 范围: 0.00~10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1.00 |

| | | | | |
|---|-----|--------------|----|--|
| | | | | <p>单耗(kWh/t.100): 范围: 0.000~10.000 分辨率: 0.001 0.000~1.000 误差范围: ± 0.005; 1.000~10.000 误差范围: 真值的$\pm 1\%$ 扬程(m): 范围: 0.00~2000.00 分辨率: 0.01 0.00~20.00 误差范围: ± 0.10 20.00~2000.00 误差范围: 真值的$\pm 1\%$ 流量(m³/h): 范围: 0.00~999.99 分辨率: 0.01 0.00~10.00 误差范围: ± 0.1 10.00~999.99 误差范围: 真值的$\pm 2\%$ 流速(m/s): 范围: 0.0100~5.0000 分辨率: 0.0001 误差范围: $\pm 1.5\%$ 静压(Pa): 范围: -8000~8000 分辨率: 1 误差范围: ± 10 差压(Pa): 范围: 0~2000 分辨率: 1 误差范围: $\pm 0.5\%FS$ 制动减速度(m/s²): 范围: 0.00~1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pm 0.50\%FS$ 油压(MPa): 范围: 0.00~6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pm 0.25\%FS$ 罐笼相对制动绳 1 下降距离(mm): 范围: 0.00~20000.00分辨率: 0.01 0.00~5000.00 误差范围: ± 1.00 5000.00~20000.00 误差范围: ± 2.00</p> |
| 2 | 第一包 | 矿用入车无线多参数测试仪 | 1台 | <p>速度 (m/s) : 范围: 0.00~16.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pm 0.3\%FS$ 空行时间程 (s) : 范围: 0.0000~5.0000 分辨率: 0.0001 误差范围: ± 0.0010 >5.0000~99.9999 误差范围: ± 0.0050 两侧落爪时差 (s) : 范围: 0.0000~2.0000 分辨率: 0.0001 误差范围: ± 0.0010 角度 (°) : 范围: -180.00~18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0.50 角度差 (°) : 范围: 0.00~36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 0.50 牵引力 (kN) : 范围: 0.00~200.00 分辨率: 0.01 误差范围: $\pm 0.5\%$</p> |
| 3 | 第一包 | 直读式粉尘浓度测量仪 | 1台 | <p>1.测定仪粉尘浓度测量范围: 0-1000mg/m³ 2.测定仪粉尘浓度测量误差为: <10%</p> |

| | | | | |
|---|-----|-------|----|--|
| | | | | <p>3.测定仪稳定性相对误差：$\pm 2.5\%$</p> <p>4.采样范围：呼吸性粉尘、全尘</p> <p>5.采样流量为：2L/min</p> <p>6.采样流量误差：$<2.5\%$</p> |
| 4 | 第一包 | 工业分析仪 | 1台 | <p>1.符合GB/T212《煤的工业分析方法》 DL/T1030《煤的工业分析方法——自动仪器法》</p> <p>2. 样品质量：（0.5~1.1）g，可自定义。</p> <p>3. 炉温范围：室温~950℃。</p> <p>4 控温精度：$\pm 2^{\circ}\text{C}$（水分）$\pm 2.5^{\circ}\text{C}$（灰分、挥发分）。</p> <p>*5 试样数量/测试时间：水分：18个，灰分：18个，挥发份：18个；1个工作日8小时可测试3批54个试样的工业分析全指标，单盘全指标测试时间$\leq 150\text{min}$。</p> <p>*6. 炉膛降温方式：采用密闭式气流散热方式，避免开放式炉膛强制降温，造成炉膛使用寿命减少，增加使用成本。</p> <p>*7. 要求设备能实现流水线工作模式，无需降温等待，可连续测试，提高工作效率。</p> <p>8. 定位方式：要求采用红外定位，确保设备定位精准，运行稳定。</p> <p>*9. 一体式结构，一台主机即可完成煤样水分灰分和挥发分的全指标测试；采用双天平、高低温炉独立工作结构模式，且天平称量独立于高温区，避免热漂移，确保结果精准，可靠。</p> <p>*10. 仪器可自动实现称量，进样，实验，取样和弃样等功能，可并行分析（支持水灰连测及同测），自动化程度高，测试速度快，效率高。</p> <p>*11 要求设备做完试验后，带自动丢样功能，并配置专用坩埚收集器，避免操作者在高温区夹取坩埚，保证身体远离高温辐射。</p> <p>12 可联网，联天平，带自定义报表功能。</p> <p>13电源电压220V（$\pm 10\%$），50Hz。</p> <p>14 最大功率：$\leq 4.5\text{kW}$。</p> <p>*15 仪器内两电子天平独立于高温系统，远离热辐射、不漂移，从物理结构上保证试样质量的初始值和过程数据精准，完全符合国标要求。</p> <p>16 内置两个电子天平具有自动校正功能，可保证每次称量结果准确、可靠。</p> |

| | | | |
|---|-----|-------|---|
| | | | <p>17 独特的低温盘表面灰尘自动清除功能，完全消除积灰对结果称量的影响。</p> <p>18 可并行分析，测试速度快、效率高。</p> <p>*19多炉结构、独创水分、灰分或挥发分并行分析(也可进行连测分析)的全新工作模式，试验时不需放置空白样坩埚。</p> <p>20 对于任意单个指标测试，可真正实现独有的连续不间断流水线作业方式。</p> <p>21 运行稳定、可靠。</p> <p>22 采用进口导轨传送机构，极大提升仪器运行的稳定性。</p> <p>23 独创样盘红外定位方式，有效保证样盘精准定位，运行稳定、可靠。</p> <p>24 人性化设计，节能环保。</p> <p>25 实验人员仅需称样、放样，其他操作由仪器自动完成，操作更加简单。</p> <p>*26 专用坩埚收集器自动丢样，无需人工高温区夹取坩埚，操作安全。</p> <p>27 最大功率仅相当于一般工业分析仪的50%，更节能。</p> <p>28 配置增强型烟尘收集装置，实现燃烧炉烟尘的完全收集、健康、环保。</p> |
| 5 | 第一包 | 气相色谱仪 | <p>1台</p> <p>1.分析要求</p> <p>1.1样品分析：瓦斯气、煤层气。</p> <p>1.2参考标准：GB/17820-2018</p> <p>1.3煤层气分析。氧气、氮气、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甲烷、乙烷、乙烯、乙炔、丙烷、丙烯。 特别要求：微量、常量一氧化碳；微量、常量二氧化碳；微量、常量：乙烯、乙炔都能检测。</p> <p>1.4气相色谱仪整机及成套性满足瓦斯气检测。</p> <p>2.仪器主要技术参数要求</p> <p>*2.1 7寸全触摸显示屏，分辨率1024*600。</p> <p>*2.2 仪器实时状态各参数全部显示。色谱仪具有安卓操作系统。</p> <p>2.3方法可实时保存。</p> <p>2.4显示屏亮度可调。工业级显示屏，工作温度在-10℃到70℃均可正常工作。</p> <p>*2.5可同时配置三个（两种类型）注样器，可实现三路注样器独立控温，控温精度在0.1℃。配备全自动电子压力控制系统EPC，具备室温补偿和自动大气压补偿功能。</p> |

| | | | |
|--|--|--|--|
| | | | <p>*2.6加热区域 可实现柱恒温箱、三路注样器、三路检测器和两路辅助共计九路加热区的单独控温 加热区均设计有两种过温保护，其中一种为软件过温保护，另一种为硬件过温保护，硬件过温保护与软件程序无关，过温时切断总加热电源，并给出过温提示。</p> <p>*2.7柱温箱 大容量柱箱，15.7L容积。柱箱内最多可安装15根填充色谱柱 可同时在柱箱内加装4个加长杆 六通（十通阀） 温度范围：室温以上5℃~450℃ 双路后开门装置 程序升温：32阶 最大升温速率40℃/min 室温每变化1℃柱温变化<0.01℃ 可设定过热保护</p> <p>2.8检测器 *可同时安装三个（五种类型FID、FPD、ECD、TCD、AFS）检测器，可实现三路检测器独立控温，独立同时工作。控温精度在0.1℃，后期可拓展（HID、TSD、SCD检测器）。</p> <p>2.9.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FID) 最高设定温度：450℃ 检测限：≤1.5×10⁻¹²g/s(n - C16) 噪声：≤10 μV（1.0×10⁻¹⁴A） 漂移：≤100 μV（1.0×10⁻¹³A） 线性范围：10⁷</p> <p>2.10.热导检测器(TCD) 可安装EPC模块 最高设定温度：420℃ 灵敏度：≥2000mV ml/mg (苯)</p> |
|--|--|--|--|

| | | | | |
|---|-----|---------|----|---|
| | | | | <p>检测限：$\leq 4 \times 10^{-9}$ g/mL</p> <p>线性范围：104</p> <p>2.11数据处理及软件系统</p> <p>具有自动识别色谱峰保留时间、手动积分、高效的批处理功能使仪器的控制、自动积分校正及输出报告等强大应用功能</p> <p>*实现全系统反控（温度、流量、检测器、外事、时间控制）</p> <p>*2.12仪器扩展性能</p> <p>在不拓展阀箱的情况下最多可同时安装4个加长杆六通（十通）阀，3个自动六通（十通）阀，三个手动六通（十通）阀。最多可安装4个甲烷转化装置</p> <p>支持三柱三FID同时分析，组成中心切割色谱适用于分析特定应用</p> |
| 6 | 第一包 | 量热仪（双控） | 1台 | <p>*1.单次完整测试时间：≤ 12min。</p> <p>*2温度分辨率：0.0001K。</p> <p>*3热容量精密度：$\leq 0.10\%$。</p> <p>4最大功率：0.65kW。</p> <p>5热容量稳定性：三个月内热容量变化$\leq 0.2\%$。</p> <p>6电源电压：220V$\pm 10\%$，50/60Hz。</p> <p>*7准确度：符合GB/T213-2008 《煤的发热量测定方法》的要求。</p> <p>*8精密度：符合GB/T213-2008 《煤的发热量测定方法》的要求。</p> <p>*9制冷方式：采用半导体制冷，避免反复添加制冷剂，便于维护，降低噪音污染。</p> <p>10定容方式：内桶直接定水量，保证每次的进水量都是一致的。</p> <p>*11搅拌方式：底部螺旋搅拌，通过磁场带动螺旋浆搅拌，不通过金属导管连接，没有附加加热，进一步保证结果的准确性</p> <p>*12要求设备水箱带自动控温装置，通过半导体制冷和加热装置对水箱温度进行自动调节，解决随着试验样品个数增加，导致水箱水温逐渐升高，确保试验结果的准确度。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设备结构图纸或专利证书等文件。</p> <p>*13 设备内、外桶水系相互独立，互不影响，实验结束后内桶水直接退入水箱，内桶进、出水</p> |

| | | | | |
|---|-----|-------------|----|---|
| | | | | <p>对外桶水温无影响，保证外桶控温稳定。</p> <p>*14 要求设备外桶使用半导体控温技术，兼顾制冷和加热，无需补冷水降温，保证内、外桶水系相互独立，实验结束后内桶水直接退入水箱，内桶进、出水对外桶水温无影响，进一步保证外桶控温的稳定。</p> <p>*15 要求设备采用带螺旋管的各点等温技术，有效隔断外部环境(如气流、温度等)对内桶的影响，确保测试结果准确可靠。</p> <p>*16支持点火丝和棉线两种点火方式。</p> <p>*17 要求设备采用不锈钢氧弹和底部采用电磁感应叶片搅拌方式，确保氧弹传热速度快，内桶水温搅拌均匀。</p> <p>18具有自保护、自诊断功能。</p> <p>*19要求可以自动识别氧弹、自动确定内桶水量、自动控制水温、自动完成实验等功能。</p> <p>*20要求设备支持天平数据上传到设备端，实现数据不落地，无需人工记录和输入样重数据。</p> <p>21要求设备内桶采用金属桶，增强内桶使用寿命。</p> <p>22 要求设备采用双控工作模式，即一台电脑、一个测控软件可以同时控制两台量热仪主机。</p> <p>23 可联网，联天平，具备数据处理与报表打印功能。</p> <p>*24设备采用逆变电技术，有效保证实验过程中不受电压波动及频率变化的影响；</p> |
| 1 | 第二包 | 全自动固液一体吹扫捕集 | 1台 | <p>1.1吹扫捕集浓缩仪</p> <p>1.1.1高温阀采用八通阀设计，实现在线除水和分析物进出分析阱有独立通道，避免交叉污染。</p> <p>*1.1.2阀耐受温度可达350° C，可兼容挥发性以及半挥发性有机物测定。</p> <p>1.1.3 阀体加热设计：前后双腔设计，高效省电。</p> <p>1.2捕集阱</p> <p>1.2.1采用直型捕集阱技术，1/8英寸（外径）× 11.5英寸(长)，不锈钢材质，多种填料规格可选。</p> <p>1.2.2标配创新设计捕集阱，全钝化镀膜处理，充分去除了活性位点，基于 EPA 8260C方法，可对二氯二氟甲烷，萘的相对响应因子提45%以上。</p> <p>1.2.3 捕集阱加热方式：拔插模块化设计，使用寿命长，更换方便。</p> |

| | | | |
|--|--|--|--|
| | | | <p>*1.2.4捕集阱加热温度范围可实现室温~450℃。</p> <p>1.3在线除水装置</p> <p>*1.3.1除水方式：物理（低温冷凝）除水方式，非干吹或者吸附式除水，避免了待测目标物的损失。内部不含任何吸附性质的填料，非耗材，长寿命设计，终身无需更换，使用成本低。</p> <p>1.3.2在线实时脱水：在捕集阱脱附过程中实时在线除水，最大限度节省做样时间。</p> <p>1.3.3除水率：≥95%</p> <p>1.3.4最高使用温度：不低于450℃。最低使用温度：室温+1℃。</p> <p>1.3.5捕集阱、除水装置分置于两个不同独立区域，升温 and 降温均采用独立的加热装置，消除相互干扰。</p> <p>1.4安全保护</p> <p>*1.4.1标配首个专利泡沫传感器技术，可以探测到样品水位异常（样品发泡或者排水过慢）而自动停止，最大程度预防可能发生的样品管路污染。</p> <p>1.4.2浓缩仪主机界面具有指示灯，可快速查看方法运行状态，具有快捷按钮，方便日常维护、问题排查。气路系统和电路系统两部分独立，拆卸方便，方便维修。</p> <p>1.4.3全部可更换的PEEK®和SilcoNert®硅烷化惰性管路，保证管路最大的化学惰性。</p> <p>1.4.4支持5ml和25ml吹扫管选择，可选吹扫管加热功能，加热温度可达80° C。</p> <p>1.4.5清洗时可选样品加热功能：在吹扫管清洗过程中可以选样品加热器对吹扫管进行加热，最大程度提高清洗效果，降低交叉污染。</p> <p>1.4.6传输线温度可达330° C，避免污染，可兼容挥发性以及半挥发性有机物测定。</p> <p>2固体一体自动进样器</p> <p>*2.1精密XYZ三维机械平台，可以连续进行102位水土样品测定。</p> <p>*2.2高通量102 位可移动样品架，支持标准 40 mL样品瓶。</p> <p>2.3水针、土针独立，避免土壤样品脏，对水样测定造成污染。</p> <p>2.4机械增压吹扫：高效防堵针，无需对土壤样品进行超声粉碎。</p> <p>2.5内标添加功能： 2微升高精度内标模块，嵌入流路式，非注射器，保证2微升体积精度5%，RSD精密度<4%</p> |
|--|--|--|--|

| | | | |
|---|-----|-------------------|--|
| | | | <p>2.6支持土样自动加水功能，土壤样品可自动加入5毫升水。</p> <p>2.7土壤样品支持磁力搅拌加热功能，土样可加热至不低于75℃，三种搅拌控制速度可选择。</p> <p>2.8全化学惰性的样品路径：PEEK 材料管路、硅烷化不锈钢管及玻璃。</p> <p>2.9整机兼容性强，同一台仪器即可支持液体模式升级至固液一体模式，升级方便，成本低。</p> <p>2.10同一水样可以程序化的实现两次或三次重复分析、空白分析和运行期间冲洗。</p> <p>3操作软件</p> <p>3.1图形化界面操作软件，人机交互友好。</p> <p>3.2软件兼容win xp (service pack 3), win 7, win8, win10操作系统。</p> <p>4 配置清单</p> <p>4.1 102 位固液一体自动进样器 1 套</p> <p>4.2 浓缩仪主机 1 套</p> <p>4.3 吹扫管 1 支</p> <p>4.4 40ml 样品瓶（100 个/套） 1 套</p> <p>4.5 40ml 样品瓶瓶盖（100 个/套） 1 套</p> <p>4.6 40ml 样品瓶瓶垫（100 个/套） 1 套</p> <p>4.7 传输线 1 根</p> <p>4.8 GC 通讯线 1 根</p> <p>4.9 中文说明书 1 套</p> <p>4.10 控制软件 1 套</p> <p>5. 售后服务承诺</p> <p>5.1 安排甲方一名实验人员到生产厂家总部实验室进行培训，培训过程中的培训费、餐饮、住宿、交通均由生产厂家承担。</p> <p>5.2 生产厂家安排一名专职工程师对甲方已经购买的前处理设备提供免费维护、保养、培训。</p> |
| 2 | 第二包 | 气象色谱 质谱联用 仪 | <p>1、工作条件</p> <p>1.1 电源电压： 220 V± 10%</p> <p>2、质谱部分</p> <p>2.1基本性能</p> <p>2.1.1 质谱与气相色谱须相同品牌。</p> |

| | | | |
|--|--|--|---|
| | | | <p>2.1.2 最大质量数范围: >1050 u</p> <p>2.1.3 灵敏度:</p> <p>2.1.2.1 EI Scan(氦气): 1pg, 八氟萘 OFN , m/z 272, S/N ≥ 1900;</p> <p>2.1.2.2 EI Scan (氦气) : 1pg, 八氟萘 OFN, m/z 272, S/N≥300;</p> <p>2.1.2.3 CI Scan: 100 pg, 二苯酮benzophenone, m/z 183, S/N≥1200;</p> <p>2.1.3 分辨率: 单位分辨率</p> <p>2.1.4 质量稳定性: ≤± 0.1u/48小时 (恒温)</p> <p>*2.1.5 最大扫描速度: ≥20000 u/sec</p> <p>2.1 离子源</p> <p>2.2.1 EI (标配)</p> <p>2.2.2 离子源材质: 整体惰性化高灵敏度离子源</p> <p>2.2.3 最大离子化能量: >180eV</p> <p>2.2.4 离子源温度: 独立控温, 140 ~ 300℃</p> <p>2.2.5 最大灯丝电流: >240 μ A (发射电流)</p> <p>2.2.6 双灯丝设计</p> <p>2.2.7 GCMS 接口温度: >50 ~ 300℃</p> <p>2.2.8 支持高灵敏度EI/CI 复合离子源, 无需更换离子源, 即可获得EI质谱图和PCI质谱图; 同时满足高灵敏度的EI模式下, 实际目标物浓度10 ng/mL的痕量分析。须提供应用文章证明。</p> <p>2.2 质量分析器</p> <p>2.2.1 高精度全金属四极杆。</p> <p>2.2.2 四极杆材质为全金属钨, 终生不需要更换 (提供) (提供照片说明材料)</p> <p>*2.2.2 四极杆必须配备预四极杆, 预四极可转动可清洗打磨。(提供证明图片, 原理说明材料)</p> <p>*2.2.3 四极杆要求不需要控温, 如需控温, 额外提供4套四极杆以备更换。</p> <p>扫描功能:</p> <p>2.3.1 扫描功能: 支持全扫描模式(Scan)、选择离子扫描模式(SIM)以及Scan/SIM同时扫描模式。</p> <p>2.3.2 在SIM模式下, 最大支持64通道 x 128 组。</p> |
|--|--|--|---|

| | | | |
|--|--|--|---|
| | | | <p>2.3 检测系统</p> <p>2.4.1 二次电子倍增管，配备偏转透镜和± 10kV转换打拿。</p> <p>2.4.2 离轴连续打拿电子倍增器</p> <p>2.4.3 动态范围：>5× 10⁶</p> <p>2.4 真空系统</p> <p>2.5.1 高真空：涡轮分子泵≥400L/sec 须提供涡轮分子泵抽力的证明图片，以及应用证明（更换离子源后抽真空50分钟后，仪器恢复到分析状态）</p> <p>2.5.2 低真空：30L/min（60Hz）机械泵。</p> <p>2.5.3 标准配备皮拉尼真空规、离子规（软件直接监测高真空和低真空）。</p> <p>2.5.4 柱流量最大可达最大15mL/min（He），可直接连接最大0.53mm内径的色谱柱。</p> <p>2.5.5 支持双柱双流路系统，两个柱流量控制系统均采用先进的流量控制单元。</p> <p>3. 气相色谱部分</p> <p>3.1 快速加热和冷却的柱温箱</p> <p>3.1.1 柱箱温度：室温以上3℃ ~ 450℃（使用液态CO₂时可达-45℃）；</p> <p>3.1.2 程序升温：>27阶28平台；</p> <p>3.1.3 最大升温速率：>180℃/min；</p> <p>3.1.4 温度设定精度：0.1℃；</p> <p>3.1.5 控温精度：设定值(K) ± 1% (可校准至0.01℃)；</p> <p>3.1.6 温度稳定性：周围温度每变化1℃，柱温箱温度变化小于0.01℃；</p> <p>3.1.7 冷却速度：从 450 降到 50℃ ≤3.5min（210s）；</p> <p>3.1.8 具有柱温箱温度的自动保护功能；</p> <p>3.1.9 最大运行时间：>8800分钟；</p> <p>3.1.10 气相色谱主机采用不小于7英寸的彩色触摸屏进行操控。须提供主机彩色触摸屏的图片证明；</p> <p>3.2 分流/不分流进样口</p> <p>3.2.1 最高温度：>420℃；</p> |
|--|--|--|---|

| | | | |
|--|--|--|--|
| | | | <p>3.2.2 配备全自动电子流量控制系统AFC，具备室温补偿和自动环境补偿功能；支持恒流，恒压，程序增加流速，程序升压及压力脉冲等操作模式以及独特的恒线速度控制功能，须提供软件截图和采用恒线速度分析样品的应用文章证明。</p> <p>3.2.3 标准配备载气节省模式，有效节约载气消耗量；</p> <p>3.2.4 最大压力设定范围：>140psi</p> <p>3.2.5 压力控制精度：0.001psi；</p> <p>3.2.6 压力程序比率设定范围：-400 ~ 400kPa/min；</p> <p>3.2.7 压力程序：7阶；</p> <p>3.2.8 最大分流比设定范围：>9000；</p> <p>3.2.9 流量设定范围：0 ~ 1280mL/min, He；0 ~ 550mL/min, N2</p> <p>3.2.10 仪器主机最多可同时安装3个SPL进样口。须提供“同时安装3个SPL进样口的安装位置图示”的证明材料。</p> <p>3.3自动进样器单元</p> <p>3.3.1 样品位：≥15位样品盘；</p> <p>3.3.2 进样量范围：0.1~150 uL，10 μl 注射器以0.1 μl 步进；（需提供证明文件）</p> <p>3.3.3 交叉污染：小于10⁻⁴ (使用4种溶剂清洗，测定正己烷中1% 联苯)</p> <p>3.3.4 具有样品优先模式：当进行样品批处理进样时，可对某样品进行优先进样设定，而后继续完成批处理设定。</p> <p>3.3.5 保留时间重复性：<0.001min</p> <p>3.3.6 峰面积重复性：<1% RSD</p> <p>4. 数据处理系统</p> <p>4.1 软件 支持Scan, SIM和FASST（快速自动Scan/SIM同时扫描）数据采集方式。依靠准确迅速的“ One-Window ” 技术，以最优布局显示信息。采用一体化的数据结构，利用定量浏览器和数据浏览器可方便的进行分析操作和信息追溯，满足GLP操作规范。</p> <p>4.2 支持“ Smart SIM ” 功能（自动创建SIM表）和“ AART ” 功能（基于保留指数的保留时间自动校正），支持单次分析400种以上的化合物。须提供一针分析400种以上的应用文献</p> |
|--|--|--|--|

| | | | |
|--|--|--|---|
| | | | <p>4.3 支持中/英文工作站，一套软件即可安装成中文，亦可安装成英文。支持全中文的样品名、文件名、序列名等输入。须同时提供中文和英文工作站的界面截图</p> <p>4.4 支持NIST库，Wiley库，同时还有多种基于保留指数开发的方法包和数据库，如Compound Composer快速筛查数据库，代谢物分析数据库，农药分析方法包，水质分析方法包，农药谱库，香精香料谱库，法医毒品数据库，EPA分析软件，VOC分析软件等。以上谱库均支持带保留指数的相似度检索（LRI），帮助用户在没有标准品的情况下对未知物进行更为准确的定性。支持通用谱库和自建谱库功能。</p> <p>4.5 具有相似度检索，指定条件的相似度检索，反检索，索引查询等功能。</p> <p>4.6 具有高度灵活的报告制作功能，各种类型的模板文件快捷选用，并支持自建模板。测定数据能够以AIA, JCAMP, ASCII, mzData或mzXML形式转换输出，自建谱库也可转换为JCAMP格式，强化与NIST提供的AMDIS程序的联合使用。</p> <p>4.7 具有高精度控制QA/QC功能，支持自动计算信噪比、精密度、回收率、检出限等方法学指标，仪器系统检查功能和用户安全管理功能。</p> <p>4.8 支持智能钟功能。系统启动后真空状态、调谐结果自动判定，无需人为确认即可直接开始分析工作，序列运行、维护时间直观显示，便于用户合理工作时间，提升工作效率。须提供软件界面截图证明</p> <p>5. 配置清单</p> <p>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主机 1套，分流不分流进样口1套，中文工作站1套，NIST质谱谱库，2020版（包含AMDIS自动解卷积程序）1套，自动进样器1套， He专用过滤器（除氧，除湿，除烃）1套，载气管，5m 2根，1.5mL样品瓶套装,带盖和隔垫 (100个/包)1包，4mL 溶剂/废液瓶套装,带盖和隔垫 (50个/包) 1包，超惰性不分离衬管,含石英棉（5根/包）1包，计算机&打印机1套，氦气钢瓶（带气）&减压阀 1套</p> <p>6 售后服务</p> <p>6.1 仪器整机质保1年，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此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p> <p>6.2 仪器生产厂商在应有维修工作站，专门负责的经验丰富的维修工程师和专门的技术应用支持工程师；拥有自己建立的培训中心和应用实验室。</p> |
|--|--|--|---|

| | | | | |
|---|-----|----------|----|---|
| | | | | <p>6.3 到货后，供应商免费提供全面安装工具、并由仪器工程师免费安装。仪器安装后，安装工程师为用户进行现场培训。</p> <p>6.4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2人参加公司举办的仪器培训班（免培训费、食宿费、交通费）。</p> <p>6.5 如果仪器出现故障，在接到采购人维修服务的请求后，仪器公司工程师应在24小时内做出应答，进行电话指导、网上诊断协助排除故障。必要时，在72小时内到达现场。</p> |
| 1 | 第三包 | 自动热脱附解析仪 | 1台 | <p>1、 热脱附仪</p> <p>1.1、热脱附仪可与各种型号的气相色谱仪联用，采用电子制冷和二阶热脱附流程以保证得到窄的色谱峰形。在不使用液体冷冻剂的情况下，电子制冷装置可将阱冷却至-40℃。</p> <p>1.2 操作界面</p> <p>采用图形化设计的触摸式彩屏控制界面，中英文可选操作界面。整个仪器的工作流程和运行所需的全部参数，包括分析方法的编辑，储存，调用，序列运行等操作都可同一彩屏控制界面设定，而且可实时显示工作状态、设定值和实际值。</p> <p>1.3 检漏系统</p> <p>在脱附前后，吸附管都处于密封状态，以确保样品检测结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p> <p>在脱附前，系统必须能够在线自动对流路进行密封检测。</p> <p>样品管垂直安装有利于水分吹扫。</p> <p>1.4 解吸方式</p> <p>采用将载气预加热到解吸温度，没有升温速率的解吸过程，获得更窄的色谱峰，提高解吸效率。</p> <p>★1.5 样品分流：采用二级分流，对吸附管解吸之后分流，对冷阱管解吸分流，分流流量可任意设定，确保样品的分离效果。</p> <p>★1.6.1自动样品管传递系统，采用非插针式样品管，样品管自动脱帽、解析、戴帽等全自动序列运行（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证明文件包括样品管脱帽，带帽系统照片，中标产品的脱帽带帽系统必须和照片吻合，否则视为虚假应标）。</p> <p>1.6.2自动样品盘样品位≥48支样品管。</p> <p>1.7 样品管</p> |

| | | | |
|--|--|--|---|
| | | | <p>1.7.1 样品管材料：惰性不锈钢样品管，可预先填充吸附剂</p> <p>1.7.2 样品管温度范围： 50℃—390℃，最小增加值：1℃。</p> <p>★1.7.3 一级解析时样品管360度全包裹柱面接触直接加热，避免单面加热形成温差，解析速率更快，效率更高（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文件包括样品管加热器照片，中标产品的加热器必须和照片吻合，否则视为虚假应标）。</p> <p>1.8 脱附时间： 1—999分钟，最小增加值：0.1min</p> <p>1.9传输线加热温度： 室温—280℃</p> <p>1.10 冷阱</p> <p>1.10.1 冷阱低温范围： -40℃—50℃，最小增加值：1℃</p> <p>1.10.2 冷阱高温范围： 50℃—400℃，最小增加值：1℃</p> <p>★1.10.3 冷阱升温速率：采用电阻丝+热气流瞬时解吸技术，外部电阻丝加热，内部高温热气流通过冷阱，内部外部同时加热，瞬间达到解吸温度，无限升温速率（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否则视为不响应）。</p> <p>1.11具有吸附冷阱测试和反向老化功能，在分析过程中可以在线老化吸附管，节约实验时间。</p> <p>1.12软件中、英文可选，触摸屏操作控制、密码保护，可存储和调用10个方法和序列，可实现数据的审计追踪功能。</p> <p>1.13 生产厂家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仪器获得BCEIA金奖。</p> <p>1.14支持远程遥控功能，通过网络连接IOS移动设备，实时在线监测仪器运行情况，修改仪器参数设置等（提供软件截图等证明资料）。</p> <p>1.15 解吸效率≥95%（目标物：正十六烷，甲苯，实验方法参考ISO16017-1:2000）</p> <p>2、配置要求：</p> <p>2.1热脱附主机(含自动样品管传递系统)</p> <p>2.2相关工具 1套</p> <p>2.3填充样品管1根</p> <p>2.4热脱附解吸仪气相色谱接口1个</p> <p>2.5气相色谱仪与热脱附解吸仪通讯电缆1根</p> |
|--|--|--|---|

| | | | | |
|---|-----|------------|----|---|
| | | | | <p>2.6预填充吸附剂的不锈钢吸附管 10根</p> <p>3.技术服务条件</p> <p>3.1厂家为用户免费保修1年，保修期自仪器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终身维修。厂家在接到用户维修申请后2小时内做出响应，2个工作日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p>3.2终身提供易耗品、零件、备件、附件及免费软件升级服务。</p> <p>3.3免费应用培训，仪器安装调试后进行现场免费培训，包括：仪器构造，工作原理，仪器操作使用，样品分析，日常的维护保养等方面的内容。</p> |
| 2 | 第三包 | 水质硫化物酸化吹起仪 | 1台 | <p>1、可自动控制样品架和配气系统的升降，旋转样品架，正面安装样品，操作方便</p> <p>2、氮气流量计控制：0—2L/min</p> <p>3、每个样品的氮气流量独立控制调节或关闭，针阀气体流量计准确控制和显示气体总消耗量</p> <p>4、加热方式：恒温水浴，加热功率：1000W</p> <p>5、温度范围：室温—95℃，显示方式：数字显示，控温精度：±1℃</p> <p>6、采用全喷塑材料,具有耐酸减、抗腐蚀、耐高温的特点</p> <p>7、恒温水浴锅自带放液阀，放水方便</p> <p>8、恒温水浴加热方式，加热均匀</p> |
| 3 | 第三包 | 数显自控型高压灭菌锅 | 1台 | <p>1 灭菌有效容积:50L，翻盖式开盖，节约灭菌室空间</p> <p>2 最高工作压力:0.22MPa</p> <p>3 最高工作温度:130℃</p> <p>4 热均匀度:≤±1℃</p> <p>5 计时控制范围:0~99min或0-99hour59min</p> <p>6 压力温度控制范围:105~130℃</p> <p>7 功率 / 电源电压：3000W /AC220V.50Hz</p> <p>8 安全特能：断水过热保护、电流过载自动切断、超压自动释放</p> <p>9 外形尺寸：≤520×520×980（mm）</p> <p>10 运输体积：≤59×59×111（cm）</p> <p>11 重量：毛重≤68Kg / 净重≤50Kg</p> |

| | | | | |
|---|-----|----------|----|---|
| 4 | 第三包 | 低温生化培养箱 | 1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温度波动度：±0.4℃ 2.控温精度：0.1℃ 3.控温范围：0-60℃ 4.温度均匀度：±0.4℃ 5.功率：250W 6.电源：220V/50HZ 7.容积：250L 8.载物托架：4块 9.内箱：镜面防腐不锈钢内胆 10.国产风机和均匀回风系统 11.本厂自制紫铜加热器，均匀耐用 12.控制系统：液晶智能高精度大屏幕显示屏 13.制冷剂：R134a（环保制冷剂） 14.外箱：由碳板喷塑而成，美观牢固 15.加热系统：由紫铜加热器，国产风机，风道组成。散热均匀 16.制冷系统：由蒸发器，冷凝器，国产知名压缩机，风机，膨胀阀等组成，高效节能 |
| 5 | 第三包 | COD标准消解器 | 2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测量范围：10~650mg/L、大于700mg/L的水样稀释后测定 2、消解时间：10分钟—2小时30分钟（用户可自主选择加热时间） 3、测量误差：邻苯二甲酸氢钾标准溶液（500mg/L）相对标准偏差不大于5.0%，工业有机废水（500mg/L）相对标准偏差不大于8.0% 4、环境温度：≤35℃ 5、消解样品数：12个（采用24#磨口的250mL锥形瓶） 6、加热功率：≤1600W（AC 220V，50HZ，用户可自主选择加热功率） 7、仪器尺寸：45cm（L） * 35cm（W） * 65cm（H） |
| 6 | 第三包 | 低温生化培养箱 | 1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温度波动度：±0.4℃ 2.控温精度：0.1℃ |

| | | | | |
|---|-----|-------|----|--|
| | | | | <p>3.控温范围：0-60℃</p> <p>4.温度均匀度：±0.4℃</p> <p>5.功率：250W</p> <p>6.电源：220V/50HZ</p> <p>7.容积：250L</p> <p>8.载物托架：4块</p> <p>9.内箱：镜面防腐不锈钢内胆</p> <p>10.国产风机和均匀回风系统</p> <p>11.本厂自制紫铜加热器，均匀耐用</p> <p>12.控制系统：液晶智能高精度大屏幕显示屏</p> <p>13.制冷剂：R134a（环保制冷剂）</p> <p>14.外箱：由碳板喷塑而成，美观牢固</p> <p>15.加热系统：由紫铜加热器，国产风机，风道组成。散热均匀</p> <p>16.制冷系统：由蒸发器，冷凝器，国产知名压缩机，风机，膨胀阀等组成，高效节能</p> |
| 7 | 第三包 | 微波消解仪 | 1台 | <p>1 适用范围</p> <p>用于UV-Vis、AAS、AFS、ICP、ICP-MS等仪器的快速样品消解处理，广泛应用于食品、药品、环境、化工、农产品、化妆品等样品的分析检测。</p> <p>2 技术指标</p> <p>2.1 主机</p> <p>2.1.1 双磁控管非脉冲变频控制系统双向二维排布，微波最大输出功率≥2000W，高频闭环反馈控制实时调节微波输出功率，保证腔体内微波磁场均匀，确保实验样品消解的一致性。</p> <p>2.1.2 腔体为316L不锈钢制造的工业级谐振腔，体积≥60L，喷涂多层特氟龙涂层，耐各种酸碱溶剂腐蚀及高温，炉腔5年质保。</p> <p>*2.1.3 炉腔内视频影像监控系统：仪器炉腔内置摄像头，主机集成高清色彩双屏幕，既可实时显示消解参数变化曲线，又可清晰观察炉腔内部工作影像，实验状态一目了然。（须提供彩色双屏及视频监控系统影像图片）</p> |

| | | | |
|--|--|--|--|
| | | | <p>2.1.4可配置高灵敏度溶剂监控系统，能够实时监测腔内溶剂泄漏，有效消除萃取/合成实验过程的安全隐患。</p> <p>2.1.5 安全门三维定向防爆机制设计，配备防爆可视窗，具有抗流槽结构，提供高强度防爆能力的同时防止腔内微波泄露；具备机械和电子双重门锁功能，非低于安全温度无法打开炉门，以保证使用安全。</p> <p>2.1.6 炉腔应配备大功率排风系统，各种反应可在通风、安全且易于观察的环境下长时间连续进行,采用腔内强制风冷/腔外自然风冷等冷却方式。</p> <p>2.2 温度、压力控制系统</p> <p>*2.2.1 全罐控温：采用非接触式中红外全罐控温技术，直接测量每个消解罐内样品溶液的温度，可对全部消解罐底部而非侧面进行温度扫描，测温范围不小于0-350℃，测温精度±0.1℃。可选配插入式主控罐温度监控系统，以便实时监测消解罐罐内样品温度。为确保精确控温的同时避免其他测温方式易产生火花而造成的危险，插入式主控罐温度监控系统应采用光纤控温技术，测量范围：-40℃~300℃，控温精度：±0.1℃。</p> <p>2.2.2 全罐控压：实时监控每个消解罐内压力变化，具备弹性泄压自密封技术，无须任何消耗品，可在压力过高时及时释放多余压力并继续保持消解罐密封状态。</p> <p>*2.2.3 除具备温度和压力监控系统外，仪器还应具备COT实时异常监控系统，能够在任何一个反应罐出现异常时自动报警并切断微波，多方位监控以确保仪器安全运行。</p> <p>2.3 消解罐</p> <p>*2.3.1 外罐：应采用宇航复合纤维材料防爆外罐，而非PEEK或者陶瓷材料，防爆耐压性能优异且外罐整体喷涂特氟龙涂层，耐腐蚀、支持水洗易于清洁。</p> <p>*2.3.2批次处理量≥40位，转子应为上下双层结构，用于固定外罐，以保证运行过程安全。</p> <p>2.3.3 内罐：应采用进口TFM材料，容积≥50mL</p> <p>2.4 软件系统</p> <p>*2.4.1 内置专业应用方法库和视频培训教程，仪器可自动计数消解罐数量，使消解实验更加方便快捷。</p> <p>*2.4.2 配备≥7寸液晶彩色触摸屏，可实时显示温度、步骤、时间、功率等实验状态，可显示</p> |
|--|--|--|--|

| | | | | |
|---|-----|-------------|----|---|
| | | | | <p>全罐温度柱状图，并查看任意消解罐升温曲线。</p> <p>2.4.3 可选择标准控制、功率控制、爬坡控制等不同升温模式，满足不同样品的消解需求。</p> <p>2.4.4 内置温度、微波功率等校准程序，用户可对仪器做定期维护校准，确保仪器安全状况。</p> <p>*2.4.5 操作系统应具备三级权限管理、密码登录、历史数据不被修改、仪器运行日志追溯等功能。</p> <p>2.4.6 仪器配置无线控制模块，通过电脑实现对于仪器的远程操控，无需值守可远程实时查看实验运行情况。</p> <p>*2.5 配备专用工具车，可升降、转移消解转子，转子的转运、装载和取出均无需手工操作。</p> <p>赶酸器要求：</p> <p>3.1.采用铸铝加热模块温度分布均匀，PID控温技术，温度连续可调，控温精度可达$\pm 1^{\circ}\text{C}$；</p> <p>*3.2.可同时加热≥ 40位样品，适合大批量样品处理；</p> <p>3.3.整机喷涂耐高温、耐腐蚀涂层，避免强酸强碱对仪器造成损害；</p> <p>3.4.热传导效率高，样品各部位受热均匀，最大程度上防止了热量的散失；</p> <p>3.5.具有过压、过流、过热等多重保护；</p> <p>*3.6.采用深孔加热方式，孔深$\geq 150\text{mm}$，可有效防止酸气冷凝，提升赶酸效率；</p> <p>3.7.加热原位检测技术，异常系统自动报警提示；</p> <p>*3.8.为配合微波消解后续赶酸过程，加热块孔径应为$31.5 \pm 0.5\text{mm}$。</p> |
| 8 | 第三包 | 铂金坩埚 | 8个 | 铂金含量 $\geq 99.9\%$ |
| 9 | 第三包 | 阳离子交换量前处理系统 | 1台 | <p>1.仪器用途： 土壤样品--阳离子交换量项目的自动淋洗、净化抽滤等前处理；</p> <p>2.基本配置： 四通道主机1套，控制系统1套，试剂桶（5L）3个，布氏漏斗4个，样品支架1个，抽滤瓶（500ml）4个，滤纸1包；</p> <p>3.技术指标</p> <p>3.1 满足NYT 295-1995 中性土壤阳离子交换量、LYT 1243-1999 森林土壤阳离子交换量测定，实现阳离子交换量前处理过程自动化完成。</p> |

| | | | | |
|----|-----|-----------|----|--|
| | | | | <p>3.2 前处理样品数量：4个。</p> <p>3.3 测定样品重量：≤5g。</p> <p>3.4 自动加乙醇体积：≤150ml/次。</p> <p>3.5 自动加乙酸铵体积：≤150ml/次。</p> <p>3.6 仪器具有乙酸铵多次置换功能：≤4次。</p> <p>3.7 回收率：符合土壤有效态成分分析标准物质中阳离子交换量测定要求。</p> |
| 10 | 第三包 | 马弗炉 | 1台 | <p>1.本系列电阻炉外形均为长方形，炉壳采用角钢、冷轧板焊接制成。</p> <p>2.表面静电喷涂，炉膛采用耐火材料烧结成形。</p> <p>3.加热元件置于其中，炉堂与炉壳之间用保温材料砌筑。</p> <p>4.炉门通过铰架固定于炉口处，启闭简便。</p> <p>5.配套控制器与电炉分体连接，以适应工作位置的安装摆放。</p> <p>6.电炉温度控制器采用智能数码仪表，具有恒温定时功能。</p> <p>7.额定温度：1000℃</p> <p>8.空炉升温时间：≤80</p> <p>9.工作室尺寸：300x200x120mm</p> <p>10.类型：陶瓷节能</p> |
| 11 | 第三包 | 高频红外碳硫分析仪 | 1台 | <p>1.总体要求</p> <p>1.1、采用红外检测技术分析总碳、总硫。满足多目标区域性地球化学调查规范、土壤污染普查规范。</p> <p>1.2、元素分析含量范围：C：0.0001%—99.99% S：0.0001%—99.99%</p> <p>1.3、最小读数： 碳：0.000001% 硫：0.000001%</p> <p>1.4、仪器精度：符合GB/T20123-2006 ISO15350:2000</p> <p>1.5、分析时间：20-40秒（可调）；</p> <p>1.6、校正方式：单点或多点校正</p> <p>输出功率 3.5KW/20MHz</p> |

| | | | | |
|----|-----|-------|----|--|
| | | | | 输入电流 20A 分析时间 20-40秒（可调） 加热温度 高频1800℃ 升降炉膛氧气压力 0.4—0.6MPa 最大炉膛压力 0.06 MPa |
| 12 | 第三包 | 火焰光度计 | 1台 | 1、接受元件:硅光电池 2、分光方式:干涉滤色片 3、显示方式:液晶显示读数 4、仪器提供了三种曲线标定模式：直线法、分段法和曲线二次拟合法 *5、仪器可选配符合药典GMP需求的软件 6、稳定性:用标准溶液连续进样,15s内仪器示值的相对最大变化量 $\leq 3\%$.每分钟测量1次,共测定6次,仪器示值的相对最大变化量 $\leq 15\%$ 7、重复性: $\leq 3\%$ 8、线性误差:K: $\leq 0.005\text{mmol} / \text{L}$ Na: $\leq 0.008\text{mmol} / \text{L}$ 9、响应时间:<10s 10、样品吸喷量:<6mL / min *11、测试范围: Na: 0 - 100ppm; K: 0 - 100ppm; Li: 0 - 100ppm; Ca: 0-1000ppm; Ba: 0-3000ppm *12、检测限: Na: 0.01ppm; K: 0.01ppm; Li: 0.1ppm; Ca: 0.1ppm; Ba: 10ppm; 13、仪器的结构特点: 1)带有Na、K、Li、Ca、Ba、五种滤光片, 5通道检测; 可同时 检测3种元素、显示3种元素含量; |

| | | | | |
|--|--|--|--|--|
| | | | | <p>2)带数字键触摸面板； 3)浓度直读 4)单点校正；仪器可保存校正曲线； 5)RS232接口；可外接电脑或打印机； 6)带有湿气分离器； 7)仪器带有自动熄火保护装置</p> <p>仪器正常使用条件</p> <p>a) 环境温度：+10℃~+35℃； b) 相对湿度：≤ 80%； c) 仪器应水平放置于无震动的工作台上，避免强光直接照射，周围无强烈的电、磁场干扰，气流影响，无影响使用的振动；</p> <p>产品使用现场不应有易燃易爆、腐蚀性气体，并备有灭火设施； 电源电压220V±22V,频率50Hz±1Hz，并具有良好的接地； 额定功率为250W。</p> <p>用户备有不含杂质,并燃烧稳定的液化气或丙烷</p> <p>仪器体积、重量、成套性 体积:440×310×500mm 重量:12.5Kg 成套性:包括主机、空气压缩机、附件备件等</p> <p>14、软件功能：</p> <p>1、具有232数据接口，具有数据存储，导出，上传功能 2、有密码保护保护功能 3、具有审计追踪功能，审计追踪具有筛选功能 4、用户可分级管理15个以上，具有项目管理功能 5、在软件上可实现元素选择，标准溶液标定，标准溶液校准，样品数据采集，数据分析等功能</p> |
|--|--|--|--|--|

| | | | | |
|----|-----|-----|----|---|
| 13 | 第三包 | 离心机 | 1台 | <p>1.最高转速：5600r/min 2.最大离心力：6440xg 3.最大容量：4×250ml 4.转速精度：±10-30r/min 5.定时范围：1sec-59min9h 6.噪音：≤65db(A) 7.显示：LCD 8.电源：AC 220V 50HZ 10A 9.外形尺寸：550×450×320(L×W×H) 10.重量：30KG</p> <p>1、高清液晶显示屏，转速、离心力（自动计算）、时间 设定参数和实时运行参数同屏显示，简单直观，并且修改参数无需停机。 2、10档升、降速率，提高离心效果，防止二次重悬。 3、设有超速、门盖自锁、安全保护层，以及故障诊断及处理系统，确保人身、仪器安全。 4、无碳刷电机直接驱动，启动力矩大，加速快。 5、采用定制优质NR橡胶，独特阻力减振，离心效果好。 6、独特的风流导向，确保样品的活性，配有转速测试窗。 7、可编程操作，8组存储，中、外国语言可选模式。 8、转子采用高强度优质合金，可高温灭菌。 9、离心腔采用优质不锈钢、防锈、防腐蚀，经久耐用。 10、电子门锁，关门只需轻轻一按，轻松安全。 11、可为用户定制各种转子</p> <p>1N角转子 8×50ml（碗） 5800r/min 6440xg 2N角转子 76×7ml 13000r/min 17600xg 3N角转子 4×250ml 4000r/min 3220xg 4N水平转子 4×50/100ml 5000r/min 4640xg</p> |
|----|-----|-----|----|---|

| | | | | |
|----|-----|------|----|--|
| | | | | <p>5N水平转子 4×2×50ml 4000r/min 2970xg 6N水平转子 4×2×100ml 4000r/min 3110xg 7N水平转子 4×3×50ml 4000r/min 2970xg 8N角转子 4×4×15ml 4000r/min 3000xg 4×6×15ml 4000r/min 3000xg 4×8×15ml 4000r/min 3000xg 20、9N水平转子 4×12×7/5ml 4000r/min 2910xg 21、10N水平转子 4×10×5/7ml 4000r/min 2910xg 11N酶标转子 2×2×96孔 4000r/min 2200xg 2×2×48孔 4000r/min 2200xg</p> |
| 14 | 第三包 | 电子天平 | 1台 | <p>1.1 测量范围0-110g 1.2 读数精度0.1mg 1.3 秤盘尺寸φ90mm 1.4 线性0.2mg 1.5 重复性0.1mg 1.6 典型稳定时间2s *1.7 坚固的金属机架，确保始终如一的获取准确结果。 *1.8 前置水平调节脚，方便天平使用水平的调节。 *1.9 全自动校准功能，仅需轻接触键就可以进行天平校准。 *1.10 SmartTrac指示功能，称量过程中始终监测可用量程，确保始终如一的正确操作。</p> |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投标人必须是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件；“三证合一”的须提供副本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最近两年度 2019-2020 年度或 2020-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审计完成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两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2023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2023 年）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3.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

注：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中涉及的证件的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5.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相关截图资料，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特别声明：

以上 1-5 项为评标小组资格审查的主要依据，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企业公章。

第五章 投标函格式

一 投标函格式

致：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 投标函
2. 投标一览表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4. 资格证明文件
5. 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1)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____万元（大写： ）。

(2)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本投标有效期为从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__天内有效。

(4)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意见（如有则附）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招标方解释和承担责任的权力。

(5)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6)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7)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8)我们同意提供按照招标单位可能出示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9)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至：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单位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质保，以本单位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投标单位法人（签字）：

投标单位被授权人（签字）：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盖公章） |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盖公章） |
|----------------------|---------------------|

三 生产厂家说明书

致：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设在_____（制造厂家地址）的生产（货物名称、型号）的（制造厂家名称），在此以制造厂的名义进行此次投标活动。我厂的上述货物就 _____（招标编号）招标邀请书递交投标文件并进行后续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根据合同条款规定，我们在此保证为此次招标而提交的货物承担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制造厂家（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传真：

日期：年月日

备注：以上为生产厂家说明书样本，仅供参考，各投标单位可以采用原厂说明书样本。

四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账号 | | | | 技工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单位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日期：年 月 日

五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并填写下表：

| |
|---|
|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
| |
|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
| |
|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

注：本章条款与技术总则和技术规格书中的相关条款同时执行。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投标单位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款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商务条款偏离表中，否则将按负偏离进行扣分。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投标单位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否则将按负偏离进行扣分。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投标单位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开标一览表保持一致。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九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

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 号同时废止。

第六章 投标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报价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 | 品牌 | 制造厂 | 数量（台/套/张） | 投标价总价（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 | 投标单位被授权人（签字）：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投标总价（小写）： | | （大写）： | | | | | |
| 备注：投标报价为包含安装、运输等费用的总报价，各投标厂家必须对总数量及总报价进行合计。 | | | | | | | |

附表 1

分项报价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货物名称 | 主体和标准附件价 | 技术资料费 | 专用工具价 | 技术服务费 | 保险费 | 安装调试费 | 其他 | 总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按表中要求分项报价并对分项报价进行详细说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投标单位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

货物详细配置一览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万元） | 制造厂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要求对所投货物按部件、元器价进行明细报价，并必须标明制造厂家名称。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投标单位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3

专用工具清单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材质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万元) | 制造厂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投标单位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 序号 | 内容 |
|----|---|
| 1 | 买方名称：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 |
| 2 | 卖方（中标人）名称： |
| 3 | <p>付款及质量保证金将按下列条件进行：（仅供参考，以双方协定为准）</p> <p>（1）货物到达买方指定的地点支付合同金额 50%</p> <p>（2）经买方（使用单位）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由采购人支付 45%合同货款，剩余合同金额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也可提供质量保函或保单）；</p> <p>（3）完成前项工作后，验收合格后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买方开始使用，免费质保期一年结束后，将质量保证金退还供货方。若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将扣除质量保证金。</p> |
| 4 | <p>如主要设备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视为货物验收不合格，采购人不支付任何货款，还将保留继续向中标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利。</p> |
| 5 | 质量保证金金额：5%（仅供参考，以双方协定为准） |
| 6 | 质量保证金期限：验收合格之日一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3)“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商品、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4)“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6)“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生产制造商或经销商。

(7)“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8)“验收”系指买方依据技术规格规定接受所供货物应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9)“天”指日历天数。

2. 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3. 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4. 专利权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

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 包装标记

6.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 (1) 项目名称：
- (2) 合同号：
- (3) 收货人：
- (4) 到站：
- (5) 货物的名称、包号、箱号：
- (6) 毛重/净重（公斤）：
- (7)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 (8) 发货单位：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6.2 标识设备配置信息卡片。

7. 装运条件

7.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30 个日历日以传真或电话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7.2 卖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7.3 货物到达现场后，经买卖双方代表共同开箱清点、检验合格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7.4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8. 装运通知

卖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 24 小时内以传真或电话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 20 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 12 米长、2.7 米宽和 3 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9. 保险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器具等，从卖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卖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

10. 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0.3 卖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 48 小时内将上述 10.2 条要求除第 4 项外的单据航寄给买方。

10.4 买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

11. 伴随服务

11.1 卖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负责设备现场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试运行；
- (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3) 负责对买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卖方应提交与货物相符的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 3 天内投送到买方，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7 天内免费另寄。

11.4 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12. 质量保证期

12.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免费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

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卖方承担。

12.2 在免费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2.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及时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3. 检验

13.1 买方根据需要监制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13.2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3.3 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经过商检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根据第 15 条规定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3.4 根据卖方提供货物存在问题，买方可以要求卖方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购置发票。按照合同约定，若卖方不能提供购置发票，买方应根据第 15 条规定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或者退货。

14. 服务

14.1 在卖方的设备到达现场后，卖方应及时派人到现场与买方代表一起清点设备，办理有关手续。

14.2 买方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将通知卖方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等，卖方应在接到买方的通知后，3 天内其人员应到达现场。

15. 索赔

15.1 如果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安装和验收期限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时间，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6. 延期交货

16.1 卖方应按照合同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卖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8.条加收误期赔偿。

17. 延期付款

买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8. 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9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按照投标样品标准供货，买方除直接终止合同外，不但不支付任何费用，还将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19. 不可抗力

19.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 税费

20.1 买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买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0.2 卖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1. 质量保证金

21.1 应按照前附表中规定的中标总金额的 5% 作为质量保证金。

21.2 质量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1.3 质量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电汇（汇票）、支票或现金）方式之一。

21.4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将不支付卖方质量保证金。

22. 争端的解决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请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2.2 合同争端的诉讼应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根据有关法律程序处理。

22.3 有关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22.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3. 违约终止合同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经采购人质量验收合格的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4) 卖方供货后，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不能完成安装工作。

24. 转让与分包

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5.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6. 合同生效及其它

26.1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

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2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3 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受国家法律保护。

26.4 本合同一式陆份，买卖双方各贰份，代理机构贰份。

三、合同格式

合同号：

甘肃煤田地质研究所（买方）及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买方代理）为一方和_____（卖方）为另一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项目名称：

总金额： （万元）

1.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前附表；

1.2 合同条款；

1.3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开标一览表；

附件 2-投标报价表；

附件 2-1：货物详细配置一览表；

附件 2-2：伴随服务费费用分解表；

附件 2-3：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附件 2-4：专用工具清单；

附件 3-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内容；

附件 4-中标通知书及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

2. 合同标的

2.1 买方同意购买，卖方同意出售下表中所有货物；

| 序号 | 货物名称 | 生产厂商 | 型号 | 数量(套) | 总价(万元) |
|-----------|------|------|----|-------|--------|
| 1 | | | | | |
| 2 | | | | | |
| 总价（人民币大写） | | | | | |

3.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的总价：小写：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分项价格在“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合同总额包括所有产品运输保险、安装、技术指导费、技术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日历日。

4. 验收

4.1 卖方按照合同规定将货物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后，由供需双方现场核查。

4.2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货物，整体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4.3 依次序对照交付验收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中标合同和响应承诺中买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4.4 若货物为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等相关必需文件。

4.5 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4.6 卖方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单证资料、所涉及的产品或主要配件的产品说明书或实训指导书或培训资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作为投标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交付给买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7 如主要货物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及合同中规定的指标要求，采购人除部分或全部扣除卖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中标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利。

4.8 卖方负责现场设备集成的电和气的线路布局与装接，线路布局及装接工程应满足国标规定的相应技术规范或标准。

4.9 安装调试后，由卖方完善验收资料，双方进行验收，且由买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文件。

4.10 如卖方提供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规格、性能、材料、数量等，未通过采购人验收时，卖方应在3日内进行重新供货。若逾期未供货，采购人则取消与卖方合同，不支付卖方任何费用并扣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于排名第二的投标方签订供货合同，依次类推。

5. 付款条件

(1) 货物到达买方指定的地点支付合同金额 50%

(2) 经买方（使用单位）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

由采购人支付 45%合同货款，剩余合同金额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

（3）完成前项工作后，验收合格后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买方开始使用，免费质保期一年结束后，将质量保证金退还供货方。若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将扣除质量保证金。

6.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6.1 交 货 期：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天内

6.2 交货地点：甘肃省煤田地质研究所指定地点

(此页无正文)

| | |
|--|--|
| 卖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 买方（公章）：甘肃省煤田地质研究所 地址： 电话：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经办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经办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开户行： 账号： | 开户行： 账号： |
|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中立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泰生大厦 A 座 2303 室 邮编：7300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